

## 第一章

# 金融与金融危机

### 第一节 货币

#### 一、货币的定义及起源

讨论金融危机离不开对金融的分析，分析金融首先要弄清楚货币。货币是什么？

“然而，由于某些充分的理由，当经济学家们转向货币时，关于货币定义的争论却显得异常激烈”，<sup>①</sup>几乎没有别的货币问题能像货币定义那样，引起经济学家们如此持久和广泛的争论。这些争论，围绕着两个相互关联的问题而展开，即货币定义的问题和货币构成的问题。所谓货币的定义，就是对货币的基本特性的精确表述，即说明“什么是货币”；所谓货币的构成，则是依据货币的定义而确定的货币所包括的内容，即说明“货币是什么”。

马克思对货币的本质和职能做了最全面、最深刻因而也是最科学的经典性的表述。他认为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

费希尔：《货币理论和货币需求》（Douglas Fisher, Monetary Theory and the Demand for Money）1980，第8页，中国金融出版社1980年版。

品，是商品交换过程矛盾发展的必然产物。马克思从商品和商品交换展开分析，人类组成社会必然需要进行活动，人类的活动首先是生产劳动，在原始共同体中，人们的劳动是直接根据整个共同体的需要并在共同体的统一指挥下进行的，劳动产品则归整个共同体所有，并由共同体统一分配。这时，既不存在商品，也不存在货币。随着社会分工和私有制的出现，在社会分工的条件下，每个生产只从事某种特定的具体劳动，生产一种或有限的几种产品，而整个社会的需求则是靠所有生产者用各种不同的具体劳动所生产的多种多样的产品来满足。所以生产出社会所必需的各种产品的各种不同具体劳动构成了整个社会分工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就这个意义来说，社会分工条件下生产者的劳动是具有社会意义的劳动，即社会劳动。但是，私有制的存在，劳动成为每个生产者的私事，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以及如何生产都由他个人决定，生产出来的产品则归他个人所有，所以劳动并不直接表现为社会劳动，而是直接表现为对生产者个人有意义的劳动，即私人劳动。如此，同一个劳动既是社会劳动，又是私人劳动，产生了社会劳动与私人劳动的矛盾。劳动的私人性质决定产品归私人所有，可是产品又不是或主要不是供其本人消费，而是供其他社会成员消费。所以，私人产品必须纳入社会总产品中进行分配，也就是说，私人劳动必须转化为社会劳动。同样，每个从事某一种社会分工劳动的生产者也需要别人生产的产品，以维持自己的生存。于是，就产生了交换，即是用自己生产的产品来交换别人生产的产品。自己生产的产品交换出去了，说明自己生产的产品所投入的劳动为社会所承认，从而私人劳动转化为社会劳动。这种为交换目的所生产的产品称之为商品。一切商品尽管从外形上看千差万别，但都具有一个共同点，即都是耗费了一般人类劳动或叫做抽象劳动的产物。这种凝结在商品中的一般的、抽象的劳动，即是价值。各种商品的价值，在质上是同一的，因此在量上可以进行比较，经过比较，交换价值数量相等的商品，这

就是等价交换的原则。

在原始共同体阶段，虽然在共同体内部不存在交换问题，但在共同体之间还是存在着交换，尽管这种交换是非常偶然的。随着社会分工逐渐被个人生产所代替，随着私有制的出现，共同体与共同体之间的交换逐渐地被个人与个人之间的交换所替代，交换日益发展成为经常的现象，尽管交换的出现已十分频繁，但这时的交换还都是物物交换。对于不断发展的交换来说，物物直接交换日益暴露出它的局限性。例如，甲所有者要用 A 商品去换乙所有者的 B 商品，如果乙所有者也恰巧需要甲所有者的 A 商品，这样甲乙两者可以成交，双方各自的私人劳动都转化为社会劳动。如果乙所有者并不需要甲所有者的 A 商品，而是需要丙所有者的 C 商品。这时，如果丙所有者恰恰需要甲所有者的 A 商品，如此 A 商品先与 C 商品交换，然后再与 B 商品交换，交换也能成功，三方各自的私人劳动都转化为社会劳动。如果丙所有者并不需要甲所有者的 A 商品，而是需要丁所有者的 D 商品，情况将逐步变得越来越复杂。在这交换的链条中，如果其中一个环节发生阻隔，将导致整个交换难以实现，各自的私人劳动就不能转化为社会劳动。

物物交换的矛盾之所以突出出来，是因为进入交换的物品越来越多，交换行为越来越频繁，正是因为这同样的原因，人们也会发现某种物品进入交换的频率较高，其使用价值较多地为参与交换的各个商品所有者所需要，当各种物品都频繁地要求用这种物品表现其自身价值时，这种物品就成为所有其他物品价值的表现材料，成为所有物品的等价物；而这种物品一旦成为所有其他物品用来表现价值的等价物，那么它就具有了可以与所有物品进行直接交换的能力。如此，物物交换就让位于通过媒介的间接交换。物品交换时先要换成媒介品，即先要求媒介表现自己的价值，而一旦这个过程实现，就可方便地用媒介换取自己所需要的其他产品。这个用来表现所有物品价值的媒介，就称为一般等价

物。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继续发展，从交替的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几种商品中必然会分离出一种商品经常地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这种特殊商品就成为货币商品”<sup>①</sup>，或者说执行着货币的职能。

从上述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到，货币与其他商品一样，一方面，是人类劳动的凝结物，具有价值；另一方面，它能满足人们某方面的需要，具有使用价值。但货币又是一种特殊的商品，它与其他商品的不同之处在于，除了以自然属性满足人们的特定需要外，还具有特殊的社会职能，即具有表现、衡量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和直接进行交换的能力。

货币是在原始社会末期自发地从商品界分离出来的。货币产生后，就开始直接体现社会劳动，是财富的一般代表。最初起一般等价物作用的商品不是固定的，随着交换的发展，才逐渐固定在某种商品身上，这种商品就是货币。在不同的国家和地区，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商品曾先后充当过货币，如贝壳、布帛、牛、兽皮、烟草、茶、铁和铜等。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19世纪前后，世界大多数国家的黄金占据了货币的地位。马克思说：“金银天然不是货币，但货币天然就是金银。”<sup>②</sup>金银特别是黄金能最后排斥其他商品而独占货币地位，是由于其自身具有充当货币的自然属性，即同质性，分割或融合后每一部分性质不变、不易变质、易于保管、体积小而价值量大等。随着货币的出现，商品交换就从物物交换过渡到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换。

## 二、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即作为一般等价物的货币本质的具体体现。通常认为货币具有四个职能，不同学派的经济学家在这点上是没有分

<sup>②</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5、145页，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

歧的，其划分标准也大体一致，但对于如何概括每个职能以及对各职能的排列顺序则存有不同的看法。马克思认为，货币的主要职能是：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和支付手段。

1. 价值尺度。货币具有的衡量和表现其他一切商品价值的职能。这是货币首要的基本职能。商品的价值不能直接用劳动时间来表现和衡量。货币出现后，一切商品的价值都以货币来表现，货币是特殊的商品，也具有价值，能起衡量其他一切商品价值的作用，把一切商品的价值表现为同名的量，使他们在质上相同，在量上可以比较。执行这一职能，不需要现实的货币。“因此，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时，只是想象的或观念的货币。”<sup>①</sup> 商品价值的大小是由凝结在商品中的劳动时间来测量的，因此，劳动时间是商品内在的价值尺度，而货币只是商品外在的价值尺度。当商品的价值用货币来表现时就是商品的价格。货币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就是把商品的价值表现为一定的价格。

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价值量不同的商品，其价格也就表现为不同的货币量，即表现为不同的金量或银量。包含一定金量或银量的货币单位及其等份，称为价格标准。价格标准与价值尺度是两种完全不同的职能：（1）价值尺度作为人类劳动的社会化身；而价格标准作为规定的金属重量。（2）价值尺度用来使形形色色的商品的价值变为价格，变为想象的金量；而价格标准计量这些金量。（3）价值尺度用来计量商品的价值；而价格标准是用标准金量计量各种份量不同的等价物以及规定主币、辅币之间的比例关系。

2. 流通手段。流通手段即货币在商品流通中充当交换的媒介，是货币的基本职能之一。在物物交换时商品所有者拿着自己的商品去找持有自己所需商品的所有者去交换。在以货币为交换媒介的商品流通条件下，商品生产者先将商品出售，换成货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14 页，人民出版社 1976 年版。

然后再用货币购买其他商品，这样买和卖在时间和空间上由一个过程分成两个独立的阶段，原先一个商品所有者的买就是另一个商品所有者的卖，而现在商品生产者可能暂时只卖不买，或多卖少买，买卖发生脱节，潜伏着危机的可能性。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不断地使商品离开流通领域，而货币本身则始终作为流通手段留在流通领域中发挥作用。货币作为交换媒介只起转瞬即逝的作用，因此，可用货币符号来代替。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最初是贵金属条、块，以后发展为铸币，最后出现了纸币。纸币是在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中产生的，是金的符号或货币符号。

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两个最基本的职能。商品要求自己的价值表现出来，从而需要一个共同的、一般的尺度；商品要求实际转化为与自己价值相等的另一种商品，从而需要一个为社会所公认的媒介。当这两个最基本的要求由一种商品来满足，这种商品就获得货币的资格。“一种商品变成货币，首先是作为价值尺度与流通手段的统一，换句话说，价值尺度与流通手段的统一是货币”。<sup>①</sup>一种商品一旦成为货币，整个商品世界就分而为二：所有商品只是分别地作为特定的使用价值；而货币同所有商品相对立，成为一切使用价值和物质财富的代表，成为惟一的、独立的价值体现者。货币的其他职能以及与货币相关联的诸范畴都是从这里展开的。

3. 贮藏手段。贮藏手段职能即货币退出流通领域被人们当作独立的价值形态和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保存起来的职能。作为贮藏手段的货币必须是足值的现实的金属货币，因此，只有金银铸币、条块等才能具有这一职能。货币的贮藏手段的职能是随着商品流通的发展而发展的。最初人们只是为了保存剩余产品而贮藏货币。货币储存有时其本身就是目的，即为了储存而储存，这是储存货币的原始形态。但更多的时候，货币储存是手段，在发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13 页，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

展了的商品生产条件下，所有经济行为是要积累一定数量的价值才能进行的，贮藏货币成为顺利进行再生产的必要条件。在私有制社会里，还有一个刺激货币储存的重要因素，那就是掌握货币不仅可以获得任何物质财富，而且可以提高社会地位和扩大支配旁人的权利。贮藏金银是积累和储存价值的典型形态。金银本身有价值，因而这种贮藏不论对贮藏者本人来说，还是对社会来说，都是价值在货币形态上的实际积累。货币作为贮藏手段具有自发调节货币流通量的作用，流通中货币数量过多，过多的货币就转为贮藏；流通中货币数量不足，贮藏的货币相应地进入流通。这是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一个极其重要的自动调节机制，这样的机制是以足够大的贮藏为前提的。

4. 支付手段。支付手段即货币用来清偿债务、交纳税赋、支付租金和工资等的职能。支付手段的职能最初是由赊买赊卖引起的，在偿还赊买款项时，货币已不是流通过程的媒介，而是补足交换的一个独立的环节，即作为价值的独立存在而使流通过程结束。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也扩展到商品流通之外，在赋税、地租、借贷等支付中发挥职能。不论是在赊买赊卖中，还是在其他支付中，没有商品在同时、同地与之相向运动，这是货币发挥支付手段职能的特征。货币这一职能的发展可以减少流通中必要的货币流通量，促进商品流通的发展，同时又扩大了商品经济的矛盾。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支付链条的某一环节的中断，会使再生产发生困难或中断，增大了危机的可能性。发挥支付手段职能的货币同发挥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一样，也是处于流通过程中的现实货币。所谓流通中的货币，指的就是这两者的总体，流通中的每一枚货币，往往是交替地发挥这两种职能：用来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往往是已经实现了的商品价值的体现者，即曾发挥过流通手段的职能；而经过一次或几次支付以后，又往往会再用来实现商品的价值，即作为流通手段用于购买，等等。

### 三、货币制度

一国用法律确定的该国货币流通的结构和组织形式就是该国的货币制度。一般说来，有秩序的、稳定的、从而能为经济发展提供有利客观环境的货币制度，是各国共同追求的目标，要求能够有效地操纵货币制度，也是为了保证这个目标的实现。

货币制度的主要内容包括：（1）有关货币金属的规定。这是整个货币制度的基础。在很长的历史时期，白银曾被广泛用作货币金属，但随着经济的发展，黄金逐渐排挤白银，独占了货币金属的地位。哪种商品一旦被规定为币材，即称该货币制度为该种商品的本位制。以金为币材的货币制度称为金本位。（2）有关货币单位的规定。这包括两个方面：货币单位的名称和货币单位的“值”。最早货币商品的自然单位与重量单位相一致，后来由于种种不同原因，日益与自然单位、与重量单位脱离——有的是保持原名，内容发生变化，有的则完全摆脱旧名，重立新名。法律规定的名称，通常都是以习惯形成的名称为基础。货币单位的确定更重要的是确定币值。当铸币流通时，就是确定单位所包含的货币金属重量和成色。当流通中只有不兑现的货币而尚未与黄金脱离直接联系的情况下，则是确定本国货币单位的含金量。如美国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为美元。根据 1934 年 1 月的法令，1 美元纸币的含金量为 0.888671 克纯金。（3）各种货币的铸造、发行与流通过程。即规定金属货币、辅币、信用货币、纸币的发行和流通过程，以及主币和辅币的种类等。（4）金准备制度。指国家集中金准备于中央银行或国库的有关规定。在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曾实行过复本位制、单本位制、金汇兑本位制，二战后，资本主义各国普遍实行以美元为主要储备货币的金汇兑本位制。目前，各国普遍实行的是不兑现的纸币本位制度。

## 第二节 信用

### 一、信用的定义

信用一词源于拉丁文 *Credo*，原意是相信、信任、声誉等。信用作为经济范畴是指借贷行为。这种经济行为的特点是以收回为条件的付出，或以归还为义务的取得；贷者之所以贷出，是因为有权取得利息，借者之所以可能借入，是因为承担了支付利息的义务。

信用和货币一样，也是一个很古老的经济范畴。最古老的信用形式是高利贷信用，它产生于原始社会末期，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成为信用的基本形式。从逻辑关系上推论，私有财产的出现是借贷关系存在的前提条件。没有私有权的观念，就无从谈及信贷，付出不必讨回；取得也无须顾虑将来能否归还；相应地利息的问题也不可能提出。实质上，信贷关系是一种货币的所有权不改变而经营权发生转移的货币让渡行为。

从历史记载中我们可以看到有关信用的材料都说明，它一直是以实物信贷和货币信贷两种形式存在的。在商品经济不发达的条件下，信用更多的是采取实物信贷的方式存在，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货币越来越成为借贷的主要对象，但在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的前资本主义经济中，货币信贷一直未能全然排除实物信贷。在现代的一些信用关系中，往往也涉及商品，即实物的运动，但考察其债权债务的内容却总是一定的货币金额，所以宜归属于货币信贷的范围。

信用的基本特征是偿还性。它的运动过程是借债和还债的统一，既区别于一般商品货币交换的价值运动形式，也区别于财政分配等其他特殊的价值运动形式。商品货币交换的价值运动是等

价运动，交换双方的价值量不变，只是发生价值形式上的改变；财政分配的价值运动要发生所有权转移，具有无偿性；信用形式的价值运动的特殊性表现在：它是不发生所有权变化的价值单方面的暂时让渡或转移，接受信用者要按照借贷双方的协议还本付息，价值要带来增值。

## 二、现代信用的形式

德国历史学派代表人物布鲁诺·希尔德布兰德 (Bruno Hildebrand) 以交易方式作为划分经济时期的标志，把社会经济的发展划分为自然经济、货币经济和信用经济三个阶段，自然经济阶段是物物交换，货币经济阶段是以货币为媒介来进行交换，信用经济阶段是依靠信用来完成交换。也就是说在这种交易方式下，商品所有者通过债权债务关系的建立和消除来实现物质产品的交换，这种交易方式仍然要利用货币的价值尺度、贮藏手段和支付手段职能，所以信用经济必须以货币的存在为基础，它以银行业的发展为条件。

有人认为现代经济是一种信用经济，就是说不论在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债权债务关系是普遍存在的。对于企业经营单位，借债与放债是须臾不可缺少的。一国内的经济联系如此，国际间的经济联系也是如此。几乎没有不发行债券的政府；而各国政府对外国政府，往往是既借债又放债。个人同样如此。

信用的形式主要有“商业信用”、“银行信用”、“国家信用”和“消费信用”等。

在再生产过程中，与公司企业的经营直接联系的信用有两种形式：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

1. 商业信用。典型的商业信用是工商企业以赊销方式对购买商品的企业所提供的信用，也就是在商品买卖中，企业之间采取赊销方式实行延期付款而相互提供的信用。早期的、也是

最基本的商业信用形式是以商品的实物形式提供信用，到期以货币进行债权债务的清偿；发展了的、派生的商业信用形式是在商品买卖中采取预付方式，即按合同规定预付部分货款。

产生商业信用的基本原因是：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各企业之间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经常不一致，使商品运动与货币运动在时间和空间上脱节。在商品形态变化中，商业信用起媒介作用。马克思说：“信用的中介作用在这里表现为：（1）就产业资本家来说，使产业资本由一个阶段转移到另一个阶段，使彼此有关和彼此衔接的各生产部门联系起来；（2）就商人来说，使商品由一个人手里运到和转入另一个人手里，直到商品最终出售，变成货币，或者交换成其他商品。”<sup>①</sup>商业信用按技术处理分为“记账信用”和“票据信用”；“票据信用”的工具是商业票据，分为期票和汇票两种。

2. 银行信用。银行以货币形式对企业提供的信用。它包含两个方面的意思：（1）以金融机构为媒介，主要是指银行和经营类似银行业务的其他非银行的金融机构；（2）信用的载体是货币。

银行信用与商业信用不同：首先，它分配的是通过信贷方式集中起来的以银行资本形式存在的社会闲置资本，它不像商业信用那样，要受个别资本所拥有的职能资本数量的限制；其次，它分配的是处于再生产过程以外的借贷货币资本，它不像商业信用那样，要受商品流转方向的限制。银行信用不论在借贷数量上还是借贷期限上都优越于商业信用。

3. 国家信用。以国家为一方所取得或提供的信用，在现代社会里，国家信用主要指的是国家负债，包括内债和外债，即国内信用和国际信用。国内信用是国家以债务人身份向国内居民、企业、团体取得的信用，它形成国家的“内债”。国际信用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546 页，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

是国家以债务人身份向国外居民、企业、团体和政府取得的信用，它形成国家的“外债”；或者国家以债权人的身份向外国政府提供贷款形成的信用。国家信用的产生，直接与国家财政相联系，它表现为财政资金的来源与运用。通常“内债”以发行公债、国库券等方式取得，“外债”以发行国际债券、贷款等方式取得。

4. 消费信用。指对消费者个人提供的，用以满足其消费方面的货币需求的信用。现代经济生活中的消费信用是与商品，特别是住房和耐用消费品的销售紧密联系在一起。现代消费信用的方式多种多样：商人直接以赊销的方式，特别是分期付款的赊销方式，对顾客提供信用；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直接贷款给个人用以购买耐用消费品、住房以及支付旅游等费用；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对个人提供信用卡，客户只需持信用卡，便可以在接受该种信用卡的商店购买商品，定期与银行结账，等等。

### 三、信用与股份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这种组织形式的存在以信用关系的普遍发展为条件，也就是说，股份公司的建立是以信用关系的一定发展为基础。

股份公司的资本是靠发行股票集聚的，股票之所以能够发行出去，是因为存在着巨大的货币资金市场。商品货币关系的拓展，使持有货币的公众极大地增加；同时有信用关系的迅速发展，那些只有少量剩余货币的公众才会积极寻找有利的投放场所，于是信用市场形成了。信用关系的发展，还使得只是短暂不用的货币，通过灵活的信用调剂得到利用。

### 第三节 金融

#### 一、金融的形成

金融，即货币资金的融通。货币、货币流通、信用以及与之直接相关的经济活动，如货币的发行和回笼，吸取存款与发放贷款，金银、外汇和有价值证券的买卖，保险信托，国内、国际的货币支付结算等。其活动如有媒介体作用其间的，称“间接金融”；如果没有媒介体作用其间的，而是当事者之间直接发生的，称“直接金融”。

金融形成的条件是因为存在着货币和信用，而货币与信用的存在又是和商品经济的发展紧密相关的。货币的出现，给人类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基础条件，成为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一支突出力量。信用范畴的出现，使人类社会的经济活动产生了另一个具有伟大意义的飞跃。信用不但解决了商品在买者与卖者之间在时间上的不一致，从而保持简单再生产的顺利进行，更重要的是，信用为扩大再生产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可以说，信用的出现给人类社会的发展提供了另一个推动力，成为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又一支突出力量。

在商品经济最初发展的时期内，货币和信用是彼此相对独立地发挥着各自的作用，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货币和信用一步步地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在物物交换以及贵金属未能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时期，信用形式是实物信用。随着货币关系的广泛发展，信用形式逐渐地转变为货币信用。广泛存在的货币关系又为信用的扩展创造了条件。货币和信用的出现，有力地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反过来，商品经济的飞速发展，又为货币和信用作用的发挥创造了客观的社会经济条件。

当货币的运动和信用的活动虽有密切联系却终归各自独立发展时，这是两个范畴。而当两者不可分解地连结在一起时，则产生了一个由这两个原来独立的范畴相互渗透所形成的新范畴——金融。当然，金融范畴的形成并不意味着货币和信用这两个范畴已不复存在。<sup>①</sup> 货币和信用的融合以及金融范畴的产生，使原来已很巨大的两支作用力连结为一体，并形成一种新的合力，为商品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基础条件。

## 二、现代经济中的金融运行

经过几百年的经济发展，尤其是经过 20 世纪中叶以后的快速发展，世界经济已达到了相当发达的程度。尽管目前各国的经济发展还带有很大的不平衡性，尽管各国之间的经济发展差异还很大，但有一点是共同的，即金融已经与各国的经济密不可分，现代经济基本上已不存在没有金融的纯实物经济运行，金融已渗透到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并且其影响力越来越大。

自货币产生以后，经济体系便从纯粹的实物经济运行逐步演变为实物经济运行和货币经济运行交融进行，这个过程被经济学家称为经济的货币化。随着经济货币化程度的加深、信用的发展以及各种新型金融工具的不断出现，在货币运行层面上，其方式越来越复杂、内容越来越丰富。与金融——货币与信用完全融合为一体——的范畴相对应，我们把这种复杂化了的货币运行称之为金融运行。于是，现代经济体系便一方面表现为实物经济的运行，一方面表现为金融的运行。由于现代经济的运行时时伴随着货币的运动，有人便把现代经济称之为货币经济；由于经济运行与各种信用活动结合在一起，有人又把现代经济称之为信用经济；由于货币运动和信用活动结合在一起，有人更进一步把现代

黄达：《货币银行学》，第 69 页，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经济称之为货币信用经济或金融经济。

对现代经济的宏观分析，经济学家们在起始点上都是通过把国民经济划分为几个部门来进行的，更多的学者把金融部门列为一个单独的部门，即是我们通常所说的“四部门经济”或“五部门经济”，在国民经济各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的经济活动中，都伴随着货币的流通和资金的运动，也即与金融运行结合在一起。在宏观经济分析中，实物经济的运行是通过货币的运行实现的：企业用货币收入支付家庭部门的要素投入，家庭部门用货币收入购买商品和服务，金融运行伴随其中。如果家庭部门不是将全部的货币收入用于购买商品市场上的产品和服务，而是有一部分形成储蓄，那么企业部门所提供的生产品和服务就不能在同期内全部售出。在商品市场上便表现为总供给大于总需求，其差额形成库存。企业为了保证下一阶段的生产规模不变，便要寻求新的资金来源补充其投资的不足。而能够提供资金来源的只有家庭部门的储蓄。储蓄向投资的转化是通过金融市场进行的，金融市场上的活动主体除了家庭和企业之外，还有金融机构。

在现代经济活动中，政府的经济控制作用在增强，政府的作用主要是财政职能。政府在国民经济活动中以及与企业 and 家庭部门的联系主要是通过税收、支出和发行债券。政府的各项税收都是从企业和家庭部门收走的货币量，税收是支出的前提。政府在商品市场上通过购买商品和服务将货币流向企业部门；政府在要素市场上通过支付政府职员的工资薪金将货币流向家庭部门；当政府的收入不能抵补其必要的支出时，差额便形成赤字，赤字的弥补要靠借款，其方式一般是在金融市场上向公众和金融机构发行债券。上述可以清晰地看出，政府在现代经济中的活动都必须借助于货币信用形式来实现。

在现代经济活动中，国与国之间的经济与贸易交流和往来愈益频繁，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能离开他国独立地发展，任何一个国家的发展都是在与他国的经贸往来中实现的，这就是我们称之

为当代经济已是一个开放经济。对外经济贸易往来是通过国际收支来反映的。国际收支顺差，表明国外资金的净流入，国际收支逆差，表明国内资金的净流出。

综上所述，在现代经济中所有的经济活动都伴随着货币的收支和通过信用进行的资金运动而与金融运行密不可分。

### 三、全球经济一体化与金融的国际化

全球经济一体化是当代世界经济走势的一个重要特征。全球经济一体化既被定义为一个过程，又被定义为事物的一种状态。作为一个过程，它包含着旨在消除不同国家经济单位之间的歧视；作为事物的一种状态，它表示各国民经济之间不存在各种形式的歧视。

经济一体化的形式多种多样，代表着不同的经济一体化程度。在一个自由贸易区内，参加国之间的关税被取消了，但每个国家都保留着自己对非成员国的关税。建立关税同盟，除了抑制地区内部的贸易壁垒之外，还包括对从非成员国的进口实行同样的关税。共同市场又超过了关税同盟，因为它还保证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全球经济一体化意味着统一的经济政策，其最高形式是建立一个超国家的权威机构，该机构的决定对所有的成员国都有约束力。当然，这还是遥远未来的事情。

经济学家们认为，全球经济一体化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1. 各国间的交易额增长迅速。1970年，美国的对外交易等于国内生产总值的3.5%，到1991年，这一比例上升为11%，增长了3倍。从20世纪50~70年代，法国这一比例为10%~15%，如今这一比例已超过20%。如果看一下整个经合组织国家的情况，从1962~1992年这30年间，这一比例从7%上升到15%，整整翻了一番。

2. 从世界投资的趋势看，1970年全世界全年的投资额为

400 亿美元，80 年代末为 1700 亿美元，如今每年世界的平均投资额为 2000 亿美元。发达国家间跨国、跨洲设厂、兼并企业已成风气；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的投资更是如火如荼，日本企业在亚洲其他国家设立企业比在日本本土还多、法国企业在国外雇佣的人员占本土工业就业人员的  $\frac{1}{3}$ ，而在法国本土工作的人员中又有  $\frac{1}{4}$  的人在外国企业中工作；另外新兴工业国家也开始对发达国家进行投资，如韩国近些年来在西欧、北美的投资就一直呈上升势头。

3. 在对外投资浪潮中，私人投资者在证券、股票市场上最为活跃，20 世纪 90 年代初，私人资本的投资大约等于经合组织国家对发展中国家投资的  $\frac{1}{3}$ 。现在，世界上每天流通的资本据说可达 14000 亿美元，是商业交易额的 100 倍。各国金融机构掌握其他国家证券的数额也在不断增加。1994 年，法国用外国资本弥补公共债务的比例高达 20%，英国投资基金中有 30% 的外国证券，美国投资基金中有 10% 的外国证券。据说，全球金融资本的交易额 1980 年为 5 万亿美元，1992 年为 35 万亿美元，到 2000 年达到 83 万亿美元，相当于经合组织成员国国内生产总值之和的 3 倍。

商品与资本的流动受两种因素的引导：技术进步与自由化。通讯技术的发展使通讯费用大大下降，时间与空间上的自然边界都变得不太重要了。贸易自由化的结果使差不多所有国家都降低了进口关税，大部分国家也都表示欢迎国际资本到本国投资。尽管各国宣布对外开放的时间有先有后，但最近的 10 年，各国贸易比产出增长快 1 倍，外国直接投资比产出快了近 3 倍，跨国贸易比产出快了近 10 倍。各国都采取开放市场、开放贸易的做法，跨国投资、技术转让的趋势迅速发展。过去，工业化国家凭着技术优势，可以在一段时间里安心地享受技术上的优势，现在，工业化国家必须迅速更新技术，不断推出新产品。否则，新兴工业国可以获得技术转让，很快生产出同样的技术产品，但价格要便